

江西工程学院文件

校政教字[2021]49号

关于印发《江西工程学院 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经学校研究，现将《江西工程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执行。

附：江西工程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



江西工程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修订）

为满足学生的个性发展，激发学生的学习主动性，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普通高等学校新生学籍电子注册暂行办法》，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新生转专业情况分类和比例控制

新生转专业分为跨学院转专业和学院内转专业两类情况。全校专科生按专科计划转专业比例控制在当年招生人数的15%以内，本科生严格控制转专业，按本科计划比例控制在当年招生人数的5%以内。

二、转专业的时间安排

按照教育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5年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籍电子注册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15]54号）文件精神，“各高校不得在新生入学报到环节更改新生录取专业并进行学籍电子注册”，本专科学子转专业应在维护教育公平前提下，以尊重学生意愿、发挥学生专长、培养创新型人才、不影响学生完成学业为原则进行。根据省教育厅相关规定，转专业一般在学生入学第二学期3月10日到3月20日办理。

三、转专业的条件

（一）学生第一学期期末考核总成绩须在本专业班级的前50%以内。

（二）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经本人申请、学校考核合格的可申请转专业。

1. 入学后因患某种疾病或确有特殊困难，不适宜在原专业学习，但仍能在其他专业学习的。

2. 学生确有某种特长或对某专业具有浓厚学习兴趣，转专业后有利于发挥其所长者。

3. 经学院认可，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不转专业则无法继续学习者。

4. 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发生变化，学校征得学生同意，必要时可以适当调整学生所学专业。

5. 其他符合转专业有关规定的。

（三）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申请转专业。

1. 国家、省市文件规定的不能互转专业的。

2. 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

3. 非艺术类和艺术类专业间不能跨类转专业的；文理科有招生限制必须符合要求的。

4. 通过降分补录者不能申请转入补录专业以外专业的。

5. 拟转入专业无接纳能力的。

6. 未能通过拟转入专业考核的。

7. 入学未满一学期的。

8. 受到记过及以上纪律处分的。

9. 正在休学（保留学籍）的。

10. 已有一次转专业的。

11. 无故拖欠学费的。

（四）各专业可接收转入学生的名额，以现有编班数不增加且不影响每班正常教学 and 实际人数为依据。

四、转专业的基本流程

（一）跨学院转专业

跨学院转专业需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转出学院审核批准，经教务处初审通过且拟转入学院审核同意，报主管校领导批准，向省教育厅有关部门办理专业调整手续。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凭教务处转专业通知书办理转专业相关手续。

1. 有跨学院转专业的学生自行填写转专业申请表，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到原所在学院（拟转出学院），由所在学院汇总，审核同意后提交到教务处。

2. 教务处对申请跨学院转专业学生根据转专业条件进行资格初审。

3. 拟转入学院对资格初审通过者进行资格审核或专业测试。具体审核或测试方式，由拟转入学院自行确定。

4. 教务处汇总拟转入学院的审核结果并报主管校领导批准。教务处公布已通过转专业学生名单。

5. 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凭教务处转专业通知书办理转专业相关手续。

（二）学院内转专业

符合转专业条件且有在学院内部转专业意向的学生，在转专业规定的时间内向所在学院提交转专业申请表，经所在学院审核同意后，各学院将学院内转专业情况汇总表于规定的时间内提交至教务处，教务处汇总后报主管校领导批准。被批准转专业的学生凭教务处转专业通知书办理转专业相关手续。

五、转专业的学籍、课程、学费管理

学生转入新的专业后，学籍按照转入专业的要求进行管理，培养方案、学费标准按转入专业执行，毕业时应达到转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相关要求。

六、转专业的学分认定

转入的学生，原专业已修课程如果和转入专业的课程相同，可免修；如果相近，由转入学院认定该课程成绩是否可以置换。之前未修的课程，原则上由转入学院安排其跟随下一级学生进行补修。

七、附则

学校有关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1：江西工程学院院内转专业审批表

附件 2：江西工程学院跨院转专业审批表

附件 1

江西工程学院院内转专业审批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入学年月	
转出 班级	所在班级	专 业		层 次	年 级	学 制	学习形式
转入 班级	所在班级	专 业		层 次	年 级	学 制	学习形式
高考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理科 <input type="checkbox"/> 艺术 <input type="checkbox"/> 体育			考生号		高考 总分	
申请 理由	申请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转 出(入) 班 级 意 见	转出班主任： 转入班主任：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学 院 意 见	负责人（签字、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学 校 学 籍 管 理 部 门 意 见	经办人： 负责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学 校 分 管 领 导 意 见	负责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学校学籍管理部门电子数据处理结果： 经批准，该生转入 院（系） 年级 班级 专业学习。 该生转专业变动信息已报省教育厅备案，并于 年 月 日通过教育部学籍学历信息管理 平台进行了电子标注。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经办人： 年 月 日</div>							

附件 2

江西工程学院跨院转专业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身份证号		入学年月	
转出 学院	所在院（系）	专 业		层 次	年 级	学 制	学 习 形 式
转入 学院	所在院（系）	专 业		层 次	年 级	学 制	学 习 形 式
高考 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文科 <input type="checkbox"/> 理科 <input type="checkbox"/> 艺术 <input type="checkbox"/> 体育			考生号			高考 总分
申请 理由	申请人： _____ 年 月 日						
转 出 院(系) 意 见	转出班主任： 负责人（签字、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div>			转 入 院(系) 意 见	转入班主任： 负责人（签字、公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div>		
学 校 学 籍 管 理 部 意 见	经办人： 负责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div>			学 校 分 管 领 导 意 见	负责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 年 月 日</div>		
学校学籍管理部门电子数据处理结果： 经批准，该生转入 _____ 院（系） _____ 年 级 _____ 班 级 _____ 专业学习。 该生转专业变动信息已报省教育厅备案，并于 _____ 年 月 日通过教育部学籍学历信息管理 平台进行了电子标注。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经办人： _____ 年 月 日</div>							

